

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寶中投福座管理費專戶

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50 號 9 樓
公司電話：(02)2375-659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 管理費專戶年度決算書	4
五、 管理費專戶年度決算書附註	5~7
六、 附表一：管理費專戶支出明細表	8
七、 附表二：管理費專戶各月收入支出狀況表	9

會計師查核報告

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寶中投福座管理費專戶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管理費專戶年度決算書〈含附註及附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管理費專戶年度決算書〈含附註及附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管理費專戶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管理費專戶年度決算書〈含附註及附表〉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管理費專戶所列金額及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管理費專戶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管理費專戶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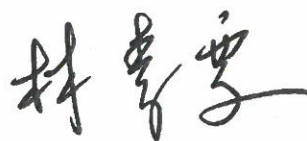
如附註三所述，本會計師於執行查核時，發現國寶中投福座管理費專戶違反殯葬管理條例第35條第4項，暨私立公墓骨灰骸存放設施管理費專戶管理辦法第4條之規定，進而影響管理費專戶報表之編製。第一段所述管理費專戶報表，並未因違反法令及相關函釋規定而有所調整。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第三段所述對管理費專戶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民國一一三年度國寶中投福座管理費專戶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殯葬管理條例及私立公墓骨灰骸存放設施管理費專戶管理辦法之規定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國寶中投福座管理費專戶〈含附註及附表〉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情形。

本報告僅供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依據「私立公墓骨灰骸存放設施管理專戶管理辦法」報請主管機關備查之用外，不得作為其他用途。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寶中投福座〈原名：天境福座〉管理費專戶
管理費專戶年度決算書〈含附註及附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管理費收入				\$11,490,000	\$9,905,000	
本專戶之孳息收入				45,622	29,421	
其他相關收入				8,764,000	11,487,000	
收入合計				\$20,299,622	\$21,421,421	
支出：						
維護本設施安全整潔之支出				\$6,647,175	\$8,069,789	
舉辦祭祀活動之支出				6,410,675	7,636,691	
內部行政管理之支出				8,300,181	6,388,024	
其他於本設施定型化契約所載明由管理費支應之費用				-	-	
支出合計				\$21,358,031	\$22,094,504	
本期結餘數				(1,058,409)	(673,083)	
加：上期管理費專戶餘額				6,492,488	7,165,571	
本期管理費專戶餘額				\$5,434,079	\$6,492,488	
管理費專戶餘額明細：						
開戶銀行		銀行帳戶名稱	銀行存款種類	銀行帳號	113年12月31日 帳戶存款餘額	112年12月31日 帳戶存款餘額
彰化銀行北屯分行		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活期存款	4028-01-566789-00	5,434,079	6,492,488
管理費專戶餘額總計				\$5,434,079	\$6,492,488	

後附註、附表一及附表二為本決算書之一部分

公司蓋章：



負責人蓋章：



會計蓋章：



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寶中投福座管理費專戶年度決算書附註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一、設施概況

(一) 設施設置〈擴充、增建或改建〉及興辦計畫變更歷程。

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四日奉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業務為殯葬設施經營業及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務。

「國寶中投福座」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日〈府民業字第09500229983號〉開始啟用；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取得該設施所有權後，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經府民業字第1050089982號函取得經營許可，嗣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經府民業字第110127517號函核准更名為國寶中投福座。

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五日經府民業字第10901025091號公告國寶中投福座四樓「華嚴世界」核准啟用。

(二) 設施土地、建物面積及量體。

1. 土地面積：計6,273.51平方公尺。
2. 建物面積占地814.22平方公尺，樓地板面積7,278.08平方公尺。

(三) 設施之應有及相關附屬設施

1. 應有設施：納骨灰〈骸〉設施、祭祀大殿、聯外道路、排水溝、擋土牆。
2. 附屬設施：服務中心、家屬休息室、公共廁所、停車場。

(四) 墓基、骨灰〈骸〉存放單位預計規劃容納數量、已啟用容納數量、已售數量及已使用〈埋葬、存放〉數量。

	預計規畫容納 數量	已啟用容納 數量	已售數量	已使用數量
骨灰〈骸〉	66,000	37,385	19,549	5,784

二、編制目的及法令依據

(一) 依殯葬管理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三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私立公墓、骨灰〈骸〉存放設施經營者向墓主及存放者收取之費用，應明訂管理費，並以管理費設立專戶，專款專用。」次依私立公墓骨灰骸存放設施管理費專戶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本設施經營者應將本專戶之年度決算報書送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於年度結束後五個月內將查核報告書併同決算書報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又依同辦法第五條至第八條規定，明定管理費專戶之支出範圍。

(二) 本管理費專戶決算書係依前項規定編製，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送會計師查核簽證後，報請南投縣政府民政處自治事業科備查。

三、法令遵循之聲明

已依本條例第三十五條第四項規定設立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寶中投福座管理費專戶，其收支未遵循本條例及本辦法規定，說明如下：

管理費專戶民國一一三年度其他相關收入，未依私立公墓骨灰骸存放設施管理費專戶管理辦法第4條之規定於實際收取後三個工作日內存入管理費專戶。

四、重要會計政策及法令規定

本管理費專戶決算書係依私立公墓骨灰骸存放設施管理費專戶管理辦法及現金基礎編製。

五、會計項目說明

(一) 管理費收入：依銷售塔位之永久使用權契約約定向權益人收取之管理費。

(二) 本專戶孳息收入：管理費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三) 其他相關收入：基於本設施管理維護支出所需及辦法祭祀法會期間為往生者舉辦之儀式向消費者收取管理費以外之費用。

- (四) 維護本設施安全、整潔之支出：「設施保全費用」、「設施清潔費用」、「設施內外之定期保養維護、修繕及依法令必要之更新」、「設施之四週花木、植栽、修剪與環境衛生之維護」及「設施內外照明、消防、空調、無障礙設施及標誌等設備必要支出」等支出。
- (五) 舉辦祭祀活動之支出：指「定期舉辦之公共祭祀或追思儀式」及「祭堂定時晉奉花果香燭」等支出。
- (六) 內部行政管理之支出：指「設施管理人員之工資、加班費、津貼、職業災害補償、法定保險、教育訓練及派遣勞工費用」、「公共使用之水電、瓦斯及油料費用」、「管理設施所需之通訊費用〈含郵資、電話費及網路費〉」、「設施保險之費用」及「管理費專戶交付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費用」等支出。
- (七) 其他於本設施定型化契約所載明由管理費支出之費用：無。
- (八) 前開第四款至第七款支出範圍，以維護管理本設施所生必要之直接支出費用為限，且「屬公司〈商業、其他法人〉經營支出」及「因消費者個別需求或已另收取服務費用」均不得由本專戶支出。

附表一

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寶中投福座〈原名：天境福座〉管理費專戶支出明細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支出明細	支出用途				合計	項目內容說明
	維護本設施安全整潔之支出	舉辦祭祀活動之支出	內部行政管理之支出	其他於本設施定型化契約所載 明由管理費支應之費用		
薪 資 支 出	1,602,970	-	4,061,124	-	5,664,094	主係寶塔人員之薪資費用。
租 金 支 出	-	-	37,148	-	37,148	主係影印機、AED之租賃費用。
電 話 費	-	-	140,681	-	140,681	主係寶塔電信費及網路費。
修 繕 費	720,977	-	-	-	720,977	主係維護寶塔設施運作之設備維修費用。
電 費	2,546,473	-	-	-	2,546,473	主係寶塔之電費。
保 險 費	-	-	23,215	-	23,215	主係寶塔園區意外險及火災險。
伙 食 費	140,571	-	363,967	-	504,538	主係寶塔人員之伙食費。
保 全 費		-	1,885,312	-	1,885,312	主係寶塔之駐衛保全、電子保全費用。
燃 料 費	10,025	-	176,071	-	186,096	主係公務車、維持整潔器具之加油費。
加 班 費	13,419	-	66,993	-	80,412	主係寶塔人員之加班費。
勞 保 費	174,266	-	483,684	-	657,950	主係寶塔人員之勞保費。
健 保 費	103,300	-	290,712	-	394,012	主係寶塔人員之健保費。
其 他 支 出	1,335,174	322,677	665,259	-	2,323,110	主係寶塔供營運使用之零星支出。
雜 項 購 置	-	299,100	56,015	-	355,115	主係購買供營運使用之相關器材。
勞 務 費	-	-	50,000	-	50,000	主係支付管理費專戶會計師查核簽證費用。
法 會 支 出	-	5,788,898	-	-	5,788,898	主係舉辦法會支出及祭拜之供品相關支出。
合 計	6,647,175	6,410,675	8,300,181	-	21,358,031	

龍寶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投福座管理費專戶各月收入支出狀況表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份	2月份	3月份	4月份	5月份	6月份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月份	11月份	12月份	合計
月初餘額	6,492,488	6,419,817	4,786,580	3,578,835	3,006,735	2,532,083	2,370,113	2,344,644	2,312,572	6,310,646	5,373,068	6,091,015	6,492,488
當月收入款項													
管理費收入	1,015,000	570,000	900,000	795,000	810,000	960,000	1,085,000	1,175,000	1,195,000	345,000	1,870,000	770,000	11,490,000
本專戶之孳息收入	-	-	-	-	-	23,263	-	-	-	-	-	22,359	45,622
其他相關收入	-	-	1,155,000	-	-	-	-	-	7,609,000	-	-	-	8,764,000
小計	1,015,000	570,000	2,055,000	795,000	810,000	983,263	1,085,000	1,175,000	8,804,000	345,000	1,870,000	792,359	20,299,622
當月支出款項													
維護本設施安全整潔之支出	456,415	400,949	481,178	535,676	427,761	515,047	498,879	571,110	944,431	625,306	495,863	694,560	6,647,175
舉辦祭祀活動之支出	40,297	1,224,806	2,123,046	160,643	216,800	19,800	17,200	19,098	2,549,585	17,500	10,400	11,500	6,410,675
內部行政管理之支出	590,959	577,482	658,521	670,781	640,091	610,386	594,390	616,864	1,311,910	639,772	645,790	743,235	8,300,181
其他於本設施定型化契約所載明由管理費支應之費用	-	-	-	-	-	-	-	-	-	-	-	-	-
小計	1,087,671	2,203,237	3,262,745	1,367,100	1,284,652	1,145,233	1,110,469	1,207,072	4,805,926	1,282,578	1,152,053	1,449,295	21,358,031
月末餘額	6,419,817	4,786,580	3,578,835	3,006,735	2,532,083	2,370,113	2,344,644	2,312,572	6,310,646	5,373,068	6,091,015	5,434,079	5,434,079